

孙了红

著

纸血人

他身份成谜，每次行动或临危机，或遭悬疑；他心思缜密，引着读者一路推理，一路解疑。待到抽身局外，方悟，一切的动机或结果，只指着一个字：财。



岳麓書社

纸血

孙了红
著



岳麓书社·长沙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血纸人/孙了红著. —长沙:岳麓书社,2014.6(侠盗鲁平)

ISBN 978-7-80761-845-4

I. ①血… II. ①孙… III. ①侦探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57134号

XUEZHIREN

血纸人

作者:孙了红

责任编辑:曾倩 蒋浩 彭天仪 龚昊 李红艳

封面设计:山和水工作室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47号

直销电话:0731—88804152 8888

邮编:410006

岳麓书社网址:www.yueluhistory.com

岳麓书社天猫网:http://lzfts.tmall.com

2014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630×940 1/16

印张:13.25

字数:204千字

印数:1—6000

ISBN 978-7-80761-845-4/1·1172

定价:20.00元

承印: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印务部联系

电话:0731—88884129

目 录

蓝色响尾蛇	1
一 在深黑色氛围里	1
二 太不够刺激	5
三 黑暗中的脸	7
四 凌乱的一切	11
五 两个或三个	14
六 来宾们的余兴	18
七 纸币之谜	21
八 老孟的报告	26
九 第二种报告	28
一〇 第三种报告	34
一一 女主角	38
一二 一张纸片	41
一三 赌博的开始	44
一四 金鱼皮高跟鞋	50
一五 血溅郁金香	52
十六 袭 击	57
十七 蔻莉沙酒	62
十八 摊开纸牌来	68
十九 蓝色死神	76
二〇 最后之波折	84
血 纸 人	89
一 杀害了人家的，结果，难逃被人杀害的惨报！	89
二 他从坟墓走出来，将诬陷他的仇人，生生地扼死！	91

三 隐藏着两颗比卡洛夫更凶锐怨毒的怒眼，在向他闪射！	94
四 用白纸剪成许多小纸人，那纸人会走路！	97
五 老天哪！告诉我，我究竟犯了什么罪？	100
六 啊哟！那正是十二年前剖心处死的白莲教妖人！	102
七 小纸人的一条腿轧住在窗隙中，姿势恰像要挤进窗子来！	105
八 噯！让我忏悔，我一定要忏悔！	110
九 你对于速写人像，很有相当的研究哩！	114
一〇 我劝他把心头要说而不敢说的话，尽量倾吐出来。	117
一一 你是什么人？你有什么权利，干涉这里的事？	121
一二 那么让来说明，好不好？	124
一三 你杀死了我的父亲！你谋夺了我父亲的财产！	128
一四 你——你们记清楚，这——这是三条性命了！	132
一五 现在，轮到我来收拾你们了！	136
一六 我要请你尝尝一种“美味”的死法！	141
一七 还有一个最后的小小的曲折，没有揭露出来咧！	146
三十三号魔屋	151
一 问题的屋子	151
二 密密层层疑云	153
三 日历·花瓶·热带鱼	159
四 八张同色同点的纸牌	166
五 芳邻的履历	168
六 神秘的绣枕	171
七 电杆木上的头颅	175
八 屋顶上的血渍	178
九 珠子换珠子	183
一〇 一张破天荒的米票子	188
一一 空屋中的记事册	194
一二 最后的一个小戏法	204

蓝色响尾蛇

他把双手分插在裤袋里，衔着烟，踱到尸体一旁，俯下脸，看看那块玻璃板下，压着些什么。唷，五光十色，很耀眼，全部都是女人的相片，没有别的。那些相片，设色的，不设色的，从一寸起到四寸的为止，全有。全部共分四个横行，排列得相当整齐。从这一组收藏品内，可以看到，死者生前，对于女人具有一种相当精审的鉴别力。每张照片，或是线条，或是姿态，或是眼神，批分数，全都可以吃“超”，或者“优”，至少是“可”；没有像个柳树精那样丑陋的。

一 在深黑色氛围里

是秋季一个懊闷的夜晚，天上没有星，没有月，空气里面，带着一股雨腥气。老天似乎正在考虑，要不要下一场雨，把上海市的沉闷与污浊，痛快地洗刷一下？

这个时日，距离战争结束，已有几十天，上海市内的电灯，上叼原子炸弹的福，提早从齷齪的黑布罩下钻出头来，高高的爬上了V字形的架子，骄傲的光焰，正自耀得人们睁不开眼。

光辉之下，许多伟大悦目的镜头在展开：

若干抹着胜利油彩的名角在登场，若干用白粉涂过鼻子的傀儡在发抖，若干写有美丽字句的纸张贴满了墙头，若干带有血腥气的资产在加上斜十字，若干大员们正自掩藏于胜利的大旗之后在竞演着一套著名的国产魔术，名为五鬼搬运法。他们吹口气，喝声变，变出了黄金，珠钻；吹口气，喝声变，变出了汽车，洋楼；吹口气，喝声变，变出了其他许多不伤脑筋而又值得取获的一切……仓库在消瘦，物价

在动荡，吉普车在飞驰，香槟酒在起泡，庆祝用的爆竹在渐渐走潮，十字街头的老百姓，光着眼，在欣赏好看的彩牌楼。

各处五花八门的彩牌楼，似已逐渐褪色；可是彩牌楼上的灯光，照旧直冲霄汉，灰暗的夜空，让这密集的灯光，抹上了梦幻那样暧昧的一片红，这——这是胜利的光明！

然而除却闹市以外，好多的地方，还是黑漆一团。西区华山公园，就是眼前最黑暗的一个角隅。

在白天，那座公园是可爱的，而在这个时候，一幅美丽的画，却已泼翻了黑墨水，树石花草，全部浸入黑暗，连轮廓也无法分清。

时钟的指针，将近十一点。园子内的任何部分，已不再有人。

公园的一角，有一带蜿蜒的土山，一部分贴近北部的围墙，约有半垛围墙那样高。这时，土山附近，忽有一颗红色的流萤，闪烁于树叶丛中，把那片广大的黑幕，刺了一个小孔。

一个魅影那样的家伙，穿着一套暗色的衣服，身子几乎完全溶化在深绿色的氛围以内。那人正坐在山坡之下的一带灌木丛边，悄然在吸纸烟。一顶深色呢帽覆在他的膝盖上。

那人正是鲁平！

这样的时间，鲁平独自一个逗留在这个地点，当然，他的目的，决不会专在于欣赏黑暗。他不时抬起视线，穿过黑暗，望到园墙以外去。

围墙之外，有一带住宅区，那是先前从公园里划出去的一部分，阔度不到三十码，很像地图上的一条狭长的走廊。再外面，便是那条冷僻的公园路。

鲁平所注意的，是一宅青红砖杂砌的三层小洋楼，方方的一幢，式样已很古旧，晦黯的墙壁，却由密密的藤萝代替了绿色的髹漆，显示这屋子的年龄，已经并不太轻。屋子右方，有一片隙地，栽着小量的花木，成为一个小花圃。后方二三层楼，窗外各有一座狭长的阳台，白天站在这里，可以把公园中的空气、阳光，与大片绿色，整个加以占领。屋子的结构，虽然并不美丽，但是地点的确够理想。

住在这座洋楼中的幸福的主人，名字叫作陈妙根。

名字似乎很俗气，不像是个了不起的大人物，但是这个人，的确带着点神秘性，值得郑重介绍一下。他并无职业，却有相当忙碌的

事务；他并无声望，却有相当广泛的交游；他并无恒产，却有相当豪华的享用。在上海沦陷的时期，大众感觉日子不好过，他的日子过得相当好；当胜利降临的初期，大家以为将有好日子可过，他却垂头丧气，认为日子快要过不下去；直到最近，大家又在慨叹着日子越过越难，他呢，恰相反，眼珠一眨，日子似乎过得更优裕起来。从多方面看，这位陈先生，似乎正是一个适宜生存于任何恶劣气候之下的人；或者说，他是一个相当会变戏法的人。

鲁平生平，很崇拜英雄；尤其对于善能运用各种魔术取得别人血肉以供自身营养的那种人，他都具有由衷的钦佩。而这位陈先生，却正是他的拜崇对象之一，他久有此心，对这位魔术师，举行一次社交式的访问，可惜的是，机缘总不太凑巧。

这个晚上，他正守候着一个比较适当的时候，准备走进这宅屋子中去。不过，他并不准备把一张拜访的名片，直接交给陈先生。

根据情报，有一批东西，包括小数目的条子、美钞与股票之类，暂放在这二层楼上某一角隅中的一只保险箱内。据说，这也是这位陈先生，运用什么魔术手腕，敲开了一个胡桃，变化出来的。东西运进屋子还不久，可能将于一个短时期内再被运走。这批小资财，折合市价，约值一千万元。

数字是渺小的。这个时日，钞票上的圈，依旧等于美丽的肥皂泡。区区一二千万，在那些摇着大旗鼓而来的大员们的瞳孔之内，当然不值欣赏！但是鲁平，他一向是一个知足的人，他懂得东方的哲学，他深知这个年头，财，不宜发得太大；戏法，该从小处去变，那才不至于闹乱子。因之，他很乐意于出任艰巨，把这一笔躲在黑暗中的小资财，在一种不太伤脑筋的情况之下接收过来。

而且，一切情形，对于接收的工作是便利的。

若干天前，屋子里的人口，有着相当的密度，主要的是陈先生的第X号的太太，连同拖在旗袍角下的一些人，情形很热闹。而在最近，屋子里面似乎起过一次小风波，情形改变了。那位小型太太，不再住在这个屋子里，连带带走了她的随员。因之，这个屋子在晚上的某一时间以后，二层楼的一部分，可能成为无人地带。假使有什么人，愿意用点技巧走进的话，那很可以为所欲为。

总而言之，水是混的，很适于摸鱼。

不过眼前还得稍为等一等。

现在，这整个漆黑的住宅，只剩下二层楼上的一个窗口之内，透露着灯光，那是屋子左方最外面的一道窗。也许，主人陈妙根，还逗留在这个小型公馆里没有走。根据情报——鲁平对于任何交易，都有多方面的准确的情报——那位陈先生，最近的行动，很有点诡秘，他不大回转这所住宅，偶然回来，总在深夜的边际，逗留的时间，并不会太久，而且，他的出入，都只假手于钥匙，绝不惊动屋子里的人。鲁平认为这些情形，对于他的胃口，配合得很好，他很表示感谢。

他不时仰望着那道有光的窗。

夜空殷红如血，天在下雨了，点子并不大。

他把帽子戴起来，遮着雨，重新燃上一支烟。

围墙之外，一部分的屋子，都已渐入深睡眠状态，在止水一样的沉寂中，可以听到公园路上一二部人力车、车杠格支格支在发响，那声音带来了一种寂寞感。

忽然，有一串爆炸，起于街面上，整片的沉寂被这声响炸成粉碎。那是几个美国水手坐在两部三轮车上正把一大束的攒炮沿路抛掷过来。

砰砰砰！砰砰砰！砰砰！砰！

飞溅的爆炸声，配备着一阵美式叫嚣，自远而近，复自近而远。

砰砰砰砰砰！又是一连串。

这紧接着的一连串，攒得更近，有一个特别沉闷的爆炸，好像几个攒炮并合在一起，又像这个声音，已炸进了围墙以内。头顶上，树叶簌簌地在发响，睡眠中的树木被惊醒了。

雨的点子，渐渐加大。

鲁平伸了个懒腰，丢掉烟蒂，看看手腕上的夜光表，长针正指着十一点二十一分。

响声过后，四周复归于宁静，这宁静大约维持了五六分钟，他听到那宅小洋楼的前方，有一辆汽车在开走。从马达的发动声里，可以辨别，那是一辆新型的汽车。不错，他知道，那位陈先生，是有一辆自备汽车的。他意识到那位神秘的汽车阶级，正在离开他的公馆，抬头一望，果然，窗子里的唯一的灯光熄灭了，那宅屋子已整个被包裹在黑雾里。

二 太不够刺激

现在他该开始行动了吧？不。

他先拖着怠惰的步子，走入另外一株树下站立下来。那株树，有着较密的树叶可以躲雨。过去，他从不曾在这种黑色时间以内，逛进公园，当前这片深绿，能使他的脑子，获得一种美丽的宁静，他有点留恋。而主要的是，他还想稍为等一等。无论如何，像他这样的工作——接收，总以避免参观者的耳目为是。

于是他再吸掉一支烟，又消耗了十多分钟。

好，来吧，疏散归疏散，为生活，工作是不可放弃的。

他走近围墙，设法敲掉了砌在墙脊上的一些碎破玻璃，以免衣服被勾破。这个动作，由于不小心而发出了一点声响；但是不要紧，他以最敏捷的姿态越过了那道墙，转瞬他已隐入于墙外的最黑暗处。

小洋楼的后方，与围墙之间的距离，只隔一条狭弄，从左右两侧，都可以兜绕到前方。为了保持一个绅士应有的风格起见，他想，这深夜的造访，他该走前门。但是，在主人走出以后，或许有人会 from 里边加上了门，这有点麻烦。走后门吧，后门近在跬步之间，当然格外便利。不过他的目的原在二层楼，与其进了屋子，仍旧要上楼，经济办法，那不如直接登楼。

好，就是这么办。

他向暗中凝视，墙上有道方形的排水管，和阳台的距离，不到二尺远，真是一道理想的梯子。

雨又加大了。肩部已经湿淋淋，为躲雨，行动需要快一点。

他把帽子推起些，走近墙下，双手攀住那个排水管，一脚踏上墙根的勒脚，手脚同时用力，身子向上一耸，这是第一步；第二步，他的双脚已经支持在排水管的一个接缝上；再一步他已攀住通阳台下的一根排水支管，升起身子把脚踏住阳台的边缘；第四步，他却轻轻跨过了阳台的栏杆。

上楼梯，至少该跨十个梯级吧？而现在，他只跨了四级半，太简便了。不过攀缘之际，他的鞋尖曾触动过墙壁上的藤蔓，又发出了些

响声，他却并不介意。

现在他已安然站在阳台上。

百叶窗是紧闭的。他明知窗里边的这一间，绝不会有人，但仍侧着脸，凝神听一听，小心点总不会错。

于是，他取出了他的职业上的工具，施用外科小手术，先把那两扇百叶长窗轻轻撬开。然后，他再掏出另一器具，划破了里面玻璃窗上的一块玻璃之一角，他从破洞内伸手进去摸到了直门的柄而把它旋动，他再从破洞里小心地缩回手，轻轻推开了那扇玻璃长窗。

他像一位深夜回府的主人，低吹口哨，悠然踏进了自己的公馆。

屋子里当然是漆黑的，但是不碍，公园路上最近的一支路灯杆，一片扇子形的灰黄的光，正斜射上这个屋子左壁的一道窗口，窗以外，夜的纤维与雨的线条，交织成了一口网，雨网中漏进微光，可以看出这间屋子，是一间精致的卧室，家具都是簇新的流线型。

这里一切布置，使他极感满意。

现在，他如果需要，他尽可以挑选一只铺有锦垫的舒适的椅子，坐下来休息一会了。但是，他并不，最要紧的一件事，他急于掏出一方手帕，拂拭着衣帽上的雨渍。他爱好体面，他注重修饰。他有一种哲学，认为在这世界上要做一个能够适应时势的新型的贼，必须先把外观装潢得极体面；虽然每一个体面朋友未必都是贼，可是每个上等贼，的确都是体面的。人类具有一种共同的目疾，垃圾、污垢，都可以用美观的东西遮盖起来的！

也正为此，鲁平虽在深夜出外，干着这样卑鄙的工作，照旧，他的衣饰还是很漂亮。

他的那套西装，线条笔挺，衬衫如同打过蜡，领带，当然是鲜明的红色，说句笑话，唯一的缺点，只缺少衣襟边的一朵康乃馨。

拂拭过雨渍之后，他再戴上帽子，把襟角间的花帕抽出来折折齐整，小心地插好。他又悠然地整理了一下他的那条领带。

他自己好笑，在想：假使此刻站在镜子之前照一照的话，他的外观，比之一位正从鸡尾酒会上走出来的大员，喂，有什么不同？

他的神经松懈得像鹅绒，正为神经松懈，才会产生许多胡想。由于他正想到自己像个神气活现的官，他忽然又想：为什么世上有许多人，老想做官，而不想做贼？一般的说来，做官，做贼，同样只想偷

偷摸摸，同样只想在黑暗中伸手，目的、手段，几乎完全相同。不同的是做贼所伸的手，只使一人皱眉，一家皱眉，而做官者所伸的手，那就要使一路皱眉，一方皱眉，甚至要使一国的人都大大皱眉！基于上述的理论，可知贼与官比，为害的程度，毕竟轻得多！这个世界上，在老百姓们看来，只要为害较轻，实已感觉不胜其可爱！那么，想做官的人又何乐而不挑选这一种比较可爱的贼的职业呢？

思想在活动，步子跟着活动，他从那些家具的空隙里，安详地走过来，小心着，不要碰到什么东西，破坏这个可爱的寂寞。一面，他在注视这个黑暗的卧室中的一切，看一看，有没有什么值得欣赏的收藏品？虽然他的主要的目的，是在另一角隅的一座保险箱之内；但是，如有顺手可以牵走的羊，只要不太累赘，那也不妨顺手带走一点。好在此时此地，都是免费的配给品，他很可以随便接收，不必出收据，只要愿意要的话。

这里，看来并没有值得带的东西。他已经轻轻走到房门口，从这里走出门口，那是由里向外，他只需要转一转门球，旋一下弹簧锁。他轻轻拉开了那扇房门，一手撂开上装插在裤袋里，唇间低声吹着婚礼进行曲。他感觉到今夜的工作，简单得可怜，即刻那种小规模의 飞檐走壁，并不曾使他的脉搏增加为每分钟八十跳，而等一等，也只要撬开一座保险箱，把这保险箱内的东西照数带走就行，他预料到那步接收手续决不怎样难。

关于保险箱，他是一个具有专家经验的人。他知道撬铁箱绝不像一般人所想象的那么容易。有许多保险箱的钢壁几乎等于一艘兵舰的装甲那样厚，尤其最讨厌的是装着综合转锁的那一种，那需要使用烈性腐蚀剂，或者二灰氧火钻，甚至二硝基甲苯（TNT）。而今天，这都用不着。据情报，那座铁箱，却是很“老爷”的一种，一柄小钻撬开，要不了两分钟以上。他在想，你看，做贼，这是一件何等轻巧的工作！拿钱，似乎比之花钱更少麻烦，更不费事！

他在黑暗中轻轻踏出那扇门，嘴里在自语：“嗯，太不够刺激了！”

三 黑暗中的脸

从那扇门里跨出来，以手虚掩上了门，由黑暗进入另一黑暗。现

在，他已置身在一条甬道之内，甬道的一端是上下两处梯口。左边的尽端有道窗，这和卧室左壁的窗户一样，面对着小花圃。这道窗，距离公园路上的灯光更近。光线从雨丝里穿射进来，照见这个甬道，地板擦得雪亮。四面听听，没有声音，没有声音，没有声音，这里充满的是空虚与恬静。

只有窗外的风雨，哗哗哗哗哗……一阵阵加大，一阵阵加密。

雨声增加心坎上的寂寞，真的，太不够刺激了。

对面一道门，门以内，就是刚才透露灯光的一室，也就是主人平时憩坐的一室，也就是情报中所提及的安放保险箱的一室。现在，不用太客气，只须请进去就行。这一次是由外入内，单旋门球当然不行，他必须弄开那具弹簧锁，他的开锁手法绝不低劣于一个锁匠，转转眼，他已低吹口哨，推门而入。

奇怪，这间屋子比别处更黑。他的期待，这里该比别处亮一点，因为，刚才有灯光从这左壁的窗口射出，那么，这里距路灯更近，也该有光线从外面射入才对。为什么不？

他好像被装进了一个绝不透气的黑袋里。

好在，他是一个接收者，一般人痛恶黑暗，而接收者却欢迎黑暗，黑一点也好。遗憾的是他这样长驱直入毫无阻碍，反而有点“英雄无用武之地”之感。

他移步向前，继续吹嘴唇，继续在自语：太不够……刺激了三个字，还没有说出口。

突然，有一种由黑暗所组成的奇怪的紧张，袭上了他的心，他觉得这间屋子里，有一点不对！他的步子突然地停滞在黑暗中。

有什么不对呢？

他是一个在黑暗中养成了特种经验的人，在他身上，似乎生着无形的触角，能在漆黑之中敏感到平常人所万万不能感觉的事。不要说得太神秘，至少，他的嗅觉或者听觉，已经嗅到或者听到了一些什么。

他尽力地嗅，仿佛有点什么异样的腥味，在他鼻边飘拂，再嗅，没有了。他又凝神听，他只听出了自己肺叶的扇动声。

窗外的雨声哗啦啦在响。

嘁嘁，嘁嘁，嘁嘁，嘁嘁……

一种细微得几乎听不出的连续的声音掺杂在窗外送进来的雨声里。

是的，他听出来了，那是一只表的声音。表是应该附属在人体上的东西，奇怪呀！有什么人睡在这里吗？这里并不是间卧室呀。有人坐在这里吗？似乎绝不会有人，竟有胃口默坐在这样黑暗的所在。那么，有人把一只表遗忘在这里了吗？

不知为了什么，在这一瞬间，他几乎预备旋转身子，立刻向后转。这不是胆怯，这是他的经验在指挥他。但是，他终于掏出了他的手电筒。

起先，他没有使用电筒，那是为不够刺激而想增加点刺激。现在，他使用电筒，却是为紧张太过而想减少点紧张；虽然他还找不到他的突感紧张的理由毕竟何在。

他把电筒的光圈向四面缓缓滑过来。

“哎呀！我的天！”……他低低地惊呼了一声。

那支震颤了一下的电筒虽然并没有从他手掌里跌落，可是他已立刻机械地把光头熄灭下来。

当前复归于黑暗，黑暗像有一千斤重！

他的额上在冒汗。

在电筒停留在对方某一个地位上的瞬间，光圈之内，画出了一张人脸。那张脸，灰黄的，眼珠睁得特别大，似乎在惊诧着他的深夜突兀的光临，歪扭的嘴，好像无声地在向他说：“好，你毕竟来了！”

总之，搜索一生的经历，他从来不曾遇到过这样一张太难看的脸。况且那张脸，却还沉埋在一个可怕的黑暗里！

这不用多想，直觉先于他的意识在漆黑中告诉他，那个人，的确已经永久睡熟了！

鲁平呆住在那片沉重得发黏的黑暗里，他有点失措。他自己在讥讽着：“好极，朋友，太不够刺激了！”

在黑暗中支持过了约摸半分钟，这半分钟的短时间，几乎等于一小时之久。情绪在达到了最高潮后，逐渐趋向低落，逐渐归于平静。已经知道，这屋子里有一尸体在着，那反使他感觉无所谓。死尸虽然可憎，无论如何，比之世上那些活鬼，应该温驯得多！

他的神经不再感到太紧张。

定定神，站在原地位上把电筒的光圈再向对方滑过去。这次他已看清楚，这具西装的尸体正安坐在一张旋转椅内，躯体略略带侧，面

孔微仰，左手搭在椅子靠手上，好像准备着要站起来。一双死鱼那样瞪直的眼珠，凝注着他所站立的位置；也就是那扇室门所在的方向。尸体上身，不穿上褂，只穿着衬衫。有滩殷红的污渍，沾染在那件白衬衫的左襟间，那是血，看去像枪伤。

他把电筒的光圈退回来些，照见那张旋转椅之前，是一张方形的办公桌，尸体面桌而坐，背部向着墙壁——靠公园路的一垛墙。光圈再向两面移动，只见这垛墙上，共有两道窗，窗上各各深垂着黑色的帘子。他突然返身，把电筒照着左方墙上即刻露过光的那道窗，同样，那里也已垂下了黑色的窗帘。这是一种装有弹簧轴杆的直帘，收放非常便利。现在，他已明白了这间屋内黑得不透风的缘故，原来不久之前，有什么人把这里三道窗口——至少是把面花圃的一道窗上，那张曾经卷起过的窗帘拉了下来。是什么人把它拉下的？为什么把它拉下来？当然，眼前他还没有工夫去思索。

电筒的光圈滑回来，重新滑到尸体坐着的所在，把光线抬起些，只见壁上悬着一张廿四寸的放大半身照，照片是设色的。那个小胖子，态度雍容华贵，满脸浮着笑。样子，像一位要人正跨下飞机，准备要跟许多欢迎他的群众去握手。

他在看到这张照片之后，马上把光圈移下些，照照这具尸体的面貌，再移上些，照照那张相片的面貌。是的，他立刻明白了，这位安坐在旋转椅内斯文得可爱的家伙，正是这宅洋楼的主人陈妙根，因为这照片，尸体，上下两张脸，相貌完全一样。

那具照相框相当考究，金色的，镂花的，墙壁上的髹漆也很悦目。这些，衬出了这间屋子中的线条之富丽，这些，也代表着这具尸体生前的奋斗与掠夺，享受与欲望。上面是照相，下面是尸体，中间隔开花花绿绿的一片——墙壁的空隙，这是一道生与死的分界线，两者间的距离，不到三尺远。

他暂时捺熄了电筒，凝站着，让黑暗紧紧包裹着他。

在黑暗中欣赏这种可爱的画面，欣赏得太久，他有点眩晕。他巴巴地闯到这所住宅里来，对于接收死尸不会太感兴趣，这跟大员们巴巴地跨进这个都市，对于接收人心不感兴趣是一样的。他在想：朋友，走吧，别人演戏拿包银，你却代表悬牌，听倒好，犯不着！

向后转！

他在黑暗中迅速地回返到了室门口。他准备向那具驯善的死尸，一鞠躬，道声打扰，赶快脱离这个是非之所，赶快！实际上他几乎已经忘掉今夜飞檐走壁而来的最初之目的。可是他还捺着电筒向着四周最后扫射了一下。

有一样东西把电筒的光线拉住了！

嗯，那具吊胃口的保险箱，蹲在尸体斜对方的一个角隅之中，箱门已经微启。

窗外的风雨，像在向他投射讥嘲，哈哈，哈哈！

鲁平只有苦笑。

一切当然用不着细看了。但是，他终于急骤地跳到那具保险箱前，把身子蹲下来。事实上，那具箱子倒很精致，并不像他预想中的那样“老爷”。撬开它是有点费事的；而现在，却已不必再费心。他拉开箱门，把电光灌进去，迅速地搜索，快看，内部有些什么？条子？美钞？法币？债券？……不，除了一些被翻乱的纸片以外，什么都没有。假如有的话，那将是手铐、囚车、监狱、绞架之类的东西了！

一阵奇怪的怒火突袭着他的心，砰！推上箱门，重重做出了些不必要的声音。他猛然站直，旋转身，再把电筒照着安坐在对方圈椅上的那位冷静的旁观者，他说：

“朋友，喂，是谁放走了你的气？连带放走了我的血！要不要报仇？起来，我们应该站在同一战线上！”

那具温和的尸体，脸向着门，默默地，似乎无意于发言。

风雨继续在叫嚣。

四 凌乱的一切

他把那扇保险箱门碰得开炮那样响，事实上是一点反响都没有。这使他意识到像这样的雨夜决不可能再有什么好事之徒，竟会闯进这地方来。暂留片刻，观察观察如何呢？或许，会有什么机会，可以捉住那只已飞去的鸟，那也说不定。

一定这么办。

他迅速走出室外，直走到甬道里的楼梯口，站住，倾听。

沉寂，沉寂，沉寂，沉寂铺满于四周，包括三层楼，楼下。

雨，似乎比先前小了些。

回进尸室，碰上门锁，摸索着，插上短钥，他开始用电筒搜索电灯开关的所在。找到了，就在门边，顺手一扳，满室通明。

他感谢着三道窗口上的黑窗帘，掩闭着光，绝不会泄漏。奇怪呀，这种帘子，看来还是以前在日本侏儒统治之下强迫设备起来的所谓防空帘，而现在，防空是过去了，防空帘当然也不再需要了；可是，这里还没有把它取消，为什么呢？一定是这屋子里的人，有时却还需要把室内的灯光遮起来，由此，可知这个地点，在平时也是充满秘密的。

现在他由黑暗进入于可爱的大光明之中。门是防线，窗是必要时的太平门，室内非常安逸，心神安定了许多。

一般人的印象，一向都以为这个拖着红领带的家伙——鲁平，为人神奇得了不得，这是错误的。其实，他不过比普通人聪明点，活泼点。但，至少，他还是人，不是超人。他的神经，还是人的神经，并不是钢铁。因之，他在这个倒运的夜晚闯进这个倒运的屋子，出乎意外遇到了这样一件倒运的事，在他，多少有点慌。直到眼前，他才有工夫，透出一口气。他开始抹汗，掏纸烟，燃火，猛吸第一口烟，烟胃空虚得太久了。

他一边喷烟，一边向四下察看，他在想，不用太慌，观察应该慢慢地来，镇静是必需的。然而，却也不宜逗留太久，他绝不能忘却自己正是黑暗中的接收者——一个贼，天是终究真的要亮的！

好吧，择要观察，择要研究，先将室内主要的东西，看清楚了再说。

首先吸引视线的，当然就是展开在尸体面前的那只方形办公桌。桌子的两对面，各放着一张同式的旋转椅，现在，一张椅子里安坐着那具死尸，对面一张是空着。桌子中心，有两具连同墨水盂的笔座，背向而放。两个座位之前，各有一方玻璃板。看情形，平时这张办公桌上，除了主人之外，另有一个什么人，在这里憩坐或者办点什么公。当然，独个子是用不着安置两副文具的。

不错，他记起来了——

他曾听说，主人有一个诡秘的密友，出入常在一起。那人曾在日本侏儒手下当过荣誉走狗，是一枚受过暑气的蛋，大名叫作张槐林。